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编



广东法院好新闻精选

Guangdong Fayuan Hao Xinwen Jingxuan

广东人民出版社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编



广东法院好新闻精选

Guangdong Fayuan Hao Xinwen Jingxuan

广东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广东法院好新闻精选 /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编. —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5. 1

ISBN 7-218-04798-X

I. 广… II. 广… III. 新闻—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53.1

责任编辑	黄彦辉 徐欲晓
书籍设计	山 水·肖晓文
责任技编	黎碧霞
出版发行	广东人民出版社
印 刷	广东广彩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15.25
插 页	4
字 数	283千字
版 次	2005年1月第1版 2005年1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3000册
书 号	ISBN 7-218-04798-X/I·634
定 价	30.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前 言

《广东法院好新闻精选》是一扇视窗、一面明镜、一座平台。

《广东法院好新闻精选》是一扇视窗。透过该书，我们看到近年来我省法院在省委领导下，在最高法院的指导下，在省人大、政协、政府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坚持不懈地狠抓审判工作的公正与效率，坚持不懈地狠抓法官队伍的业务素质和职业道德教育，坚持不懈地探索法院各项工作的改革创新，先后开展了全省法院规范化建设，立案、信访两个文明窗口建设，基层法院建设，公正司法树形象等重大活动，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实践着“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和司法为民宗旨，出现了许多可歌可泣的优秀法官、先进人物，审理了在全国具有一定影响的大案要案和新类型案件，也为全国法院提供了一批好经验、好做法，受到社会各方面的赞誉和肯定。对此，我们深感欣慰。

《广东法院好新闻精选》是一面明镜。从这面镜子中，我们看到了榜样、先进和典范，也看到了与榜样、目标的差距与不足，从中寻找到了前进的动力和方向。从“人民的好法官”石伟文、件件是“铁案”的女法官丁卫红、一年办结案件 800 余件的“状元”法官李春等人的身上，我们看到了新时代法官公正不阿的雄姿丰采；从党委挂牌督办执行“骨头”难案、对拒不履行法律义务的“老赖”实行上网曝光、向全社会悬赏举报财产线索等措施的实施，我们听到了依法治国的隆隆脚步声正向我们靠近；从广东高院制定并实施《广东省申诉再审暂行规定》，率先全国把“可能有错”作为立案再审的条件，力求破解人民群众“申诉难”问题，我们赢得了全社会广泛的赞誉。我们将再接再厉，再立新功，再度创新。

《广东法院好新闻精选》是一座平台。它是我省各大传媒政法记者辛勤劳作的结晶。他们通过对法院工作的深入采访、深度理解，用他们的强健笔力大声地鼓与呼，推动了全社会法治意识和法律水平的提升。同时，它也凝聚

了全省法院新闻宣传干部的心血和汗水，正是他们的辛勤耕耘，以案说法，释疑法条，阐明法理，才使各项法律法规深入人心、渗透社会。他们共同在这个舞台上演绎了一首高亢的法制之歌。我们感谢他们的工作，更期盼更多的同仁志友加入到法制宣传的行列中，共同营造更为浓厚的社会法制气氛。

编 者

2004 年 12 月

目 录

高擎天平护国法

平凡与不朽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吕伯涛 (2)
铿锵玫瑰一年结案 300 件	李朝涛 邬耀广	杨晓梅 (4)
做个“快乐法官”	徐智慧	王家明 (7)
用爱浇铸生命的芬芳	张慧鹏 李志金	高 亮 (11)
鞠躬尽瘁的好庭长	张建明 关天国	沈洪涛 (14)
陈廷光：司法为民的好院长	张慧鹏	刘晓哲 (17)
审案能手郑伟松		宿华文 (19)
丁卫红：“能做到 100 分，就不做 99 分”		杨晓梅 (21)
巾帼建功铸天平	陈笑尘 李海荣	邓治军 (23)
法官江涛的调解故事	张慧鹏 王家明	朱丽斯 (25)
非常时期：刑庭庭长的一天	杜宇轩 邬耀广	杨晓梅 (27)
一身铮铮铁骨带来股股正气	张慧鹏	戚本祁 (32)
执行员“王铁人”	张慧鹏	黄焕葆 (34)
石伟文：人民的好法官	林 洁	周华娆 (36)
热诚·真诚·忠诚	任慧娟 杨永丰	汪 栋 (39)
巾帼法官竞风流	张慧鹏	朱丽斯 (45)
解读办案“状元”	张慧鹏 朱丽斯	彭本辉 (46)
公正是法官的生命		戚本祁 (48)
将审判当作一门艺术	张慧鹏 奥国平	黄焕葆 (50)
汕头：院长接待日春节照常		黄孝钊 (53)
累倒在办公桌前的法官	张慧鹏 李志金	邱万波 (54)
“零错案”法官柯军	曾庆春 张建明	张慧鹏 (56)
刘来平：荣誉只说明过去	王华兵	张慧鹏 (60)
一个女法官的情怀	张慧鹏 汤贤辉	李志金 (61)
公正执法带走两袖清风	李宜航	张慧鹏 (63)

筑牢一线夯基础

广东法院基层建设扎实有效	王海清	(66)
以人为本谋发展 放眼长远练内功	邬耀广 杜传杰	(67)
法重如山 清正守廉	李典玮 张厚依	(69)
走人才强院之路	李汝健 王华兵 米 勇	(72)
平凡中的辉煌	张慧鹏 陈永明 林小毅	(77)
大山深处的护法使者	张慧鹏 张达宏 李志金	(79)
铸就闪光的金牌	张慧鹏 王华兵 江 帆	(81)
湘西一扇明窗	黄小华 毕辉敏	(83)
佛山禅城区法官队伍精英化	张慧鹏 张召国 黎青松	(85)
南粤铁道线上的尖兵	张慧鹏 杨忠良 郑家强	(87)
天天有人“门诊” 案案繁简分明	张慧鹏 邬耀广 潘建国	(89)
莲花峰上好风采	张慧鹏 张达宏 李志金	(91)
以情聚人	赵俊梅 李汝健 王华兵	(93)

依法审案促发展

一次诠释公正与效率的审判	张慧鹏 陈笑尘	(98)
南海作证	张慧鹏 胡后波	(101)
广东高院司法建议：修改商品房买卖合同示范文本	黄日飞 张慧鹏	(103)
省高院司法建议保护小业主权益	卢玉超 曾庆春	(105)
佛山涉外审判开出一片新天地	陈笑尘	(106)
企业破产不停产 职工换岗不下岗	邓新建 章宁旦 殷水泉	(107)
庭前细调解 宣判释法理	黄陈谦	(109)
“中国法官执法公正，令人敬佩！”	胡后波	(111)
借鉴国内外经验加强民商案件调解	李汝健 王华兵	(113)
“冰棍现象”是怎样避免的	黄日飞	(115)
“风神”与“尼桑”联姻背后的故事	韩 英 罗永茂	(117)
“梅涤”：破产也能皆大欢喜	李志金	(120)
服判息诉的背后	张慧鹏 陈 斯 熊毅军	(127)
中国司法向世界打开“窗口”	游春亮 胡后波	(129)
中国法官妙当“国际裁判”	胡后波 杨 慧 游春亮	(130)
土地纠纷十天结案 亿元项目落户南江	关小健 卢玉超	(133)

茂名中院强制执行移交化港公司发电机组	吕 强 (134)
--------------------------	-----------

司法为民谱新歌

广东高院出台新举措 率先破解“申诉难”	胡 军	粤法新 (138)
案件“可能有错”即立案再审	刘海健	粤法新 (140)
擦亮司法为民的窗口	张慧鹏	杜晓辉 (143)
“老赖”们日子将更难过	黄日飞	粤法新 (145)
五大板斧让“老赖”无处藏身	曾庆春	贺 信 (147)
新招破僵局 “老赖”难逍遥	林 洁	粤法新 (150)
两起上访案件演绎的故事	张慧鹏	李 群 (153)
邮政立案 让外地人省钱省力打官司	宿华文	(155)
汕头规范司法救助、法律援助	宿华文	(156)
法官灵机一动千里汇欠薪	曾庆春 张赞天	阮锦平 (157)
“公开”带来刑审“0 积案”	黄日飞 张慧鹏	吕 强 (159)
法官走出院门去赶墟	任建新	杨岭锋 (161)
快审快结乐了民工	邓新建 张慧鹏	关天国 (162)
龙岗法院推出“文明窗口”新举措	张 华	(164)
海丰法院“怪事”多	黄日飞 张慧鹏	戚本祁 (165)
执行：莫雪兰三个“没想到”	任建新 张慧鹏	(167)
广东率先解决执行难 把“老赖”们送上网曝光	林 洁 曾 璇	黄丽娜 (169)
满意从哪里来	张慧鹏 郭耀广	黄剑锋 (171)
法官帮扶姐妹直面人生	张 齐 黄桂全	林沛瑜 (174)
汕尾特困群众打得起官司	戚本祁	黄立靖 (176)

法槌响处余音绕

行政诉讼官司怎么打	曾庆春	贺 信 (178)
打官司要考虑诉讼成本	黄日飞	李志金 (180)
儿子，让爸爸好好看看你	宿华文	陈卫星 (182)
法官分析：证人为何出庭难	宿华文	(184)
越南孙媳中山劫杀奶奶	李天天 洪 文	林沛瑜 (185)
是“天灾”还是“人祸”	宿华文	(188)
百姓有冤尽可放心大胆告	林 洁	周华娆 (191)

IP 地址首次作证 网民败诉	郑 君 赵南坚 曾庆春	(196)
全国首宗试管婴儿案一审判决	邓新建 宿华文	(200)
死刑犯被暂缓执行后..... ..	张慧鹏 邝子球 邓新建	(202)
七旬台胞状告二奶索回财产	项仙君 李志金 李 颖	(204)
大街上也能悠然看开庭	林 洁 吴 凡 冯妙坤	(207)

上下求索破难题

构建“大立案”与“3122”兼容新机制.....	李汝健 王华兵 刘灵醒	(210)
追求执行规范化	陈笑尘	(214)
崭新的跨越	张慧鹏 高 亮 梁建扬	(216)
优先清偿欠薪面临法律缺位	曾庆春	(219)
关注执行	杨 葵 陈笑尘 姜联润	(221)
法官门槛提高 断层现象日甚	曾庆春 梁 锐	(227)
判决书有了庄重封面	赖颖宁 姚义堂 韩 英	(234)
深圳中院大力探索执行新机制	赵俊梅 李汝健 王华兵	(235)
后记		(237)

高擎天平护国法

平凡与不朽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吕伯涛

第一次观看《不朽英魂》这部讲述石伟文事迹的短片，我的心灵便受到了强烈的震撼，眼泪止不住往外流。再看周围，许多领导也都在擦眼睛。看完影片，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广东省省委书记张德江在讲话中说，石伟文同志是平凡的，但他那平凡的事迹中体现出一种伟大的情操、高尚的境界。这铿锵有力、充满激情的话语，使我的心情更加无法平静。我陷入了久久的深思：一位在贫穷山区的小小法庭工作的普通法官，他的一生、他的事迹都极其平凡，为何能产生如此强大的冲击力、震撼力呢？

第二次看《不朽英魂》，我更注意思索这个问题：平凡何以能够不朽。影片的开头，是在细雨绵绵的悲切气氛中，广东省兴宁市黄陂镇的数百名父老乡亲自发地悼念石伟文的场景，令人想起太史公笔下的飞将军李广死后的情景：“广军士大夫一军皆哭。百姓闻之，知与不知，无老壮皆垂涕。”“余睹李将军悛悛如鄙人，口不能道辞；及死之日，天下知与不知，皆为尽哀。”这是何等感人的哀荣！原来真正不朽的，是永远活在老百姓心中的人！所谓“政声人去后”，所谓“金杯银杯不如老百姓的口碑”，讲的都是这个道理。而活在老百姓心中的人，必然是那些与老百姓心贴心、一心一意、诚心实意为老百姓办事的人。石伟文就是这样一个人，他在十年的审判工作实践中，时刻想到的是当事人和群众的利益，直到患重病住了医院，在病床上仍然想着工作。无论本地的乡亲，还是素昧平生的外地人，他都一视同仁，公平办事。他自己收入微薄，“岁寒愈觉宦囊羞，柴米油盐样样愁”，却依然不忘关照比他更困难的孤寡老人。他与这片生他养他的土地，与那些贫穷而又纯朴的乡亲们血肉相连、呼吸相通，才得到他们的真诚爱戴。

这平凡其实很不平凡，因为他需要牺牲，需要付出，甚至需要忍辱负重！在市场经济等价交换原则日益浸淫蔓延的今天，有多少人“待价而沽”，又有多少人四处“寻租”。甘于扎根贫穷的山区，为父老乡亲服务的能有几人？不为名利所动，不拿权力作交易，又谈何容易？而这一切，石伟文都做得无可挑剔。他不

是没有进城提拔的机会，但他是一个有大局观、以党和人民的利益为重的人。因为工作需要、党需要、群众需要，他就能心甘情愿地放弃这些机会，继续和山区的人民一起艰苦奋斗，努力改变山区的面貌。他把党的利益、国家的利益、人民的利益摆在至高无上的地位，真正做到“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他不是不食人间烟火的神仙，他同样有亲情、友情，他肩负着生活的重担，病逝前还欠着数万元债务。然而他深知，人民赋予的权力只能用来为人民办事，决不能谋一丝一毫的私利！“贫贱不能移，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他都做到了。这就是“伟大的情操”，就是“高尚的境界”，正是平凡中体现出的不平凡！

石伟文身上的平凡与不平凡就是这样统一在一起的。他是平凡的。每一个法官都应该而且能够向他学习，像他那样对待工作、对待生活、对待事业、对待群众。他又不平凡的，向他学习并不容易，那是需要一番刻苦的修炼，需要看明世事、看透人生，真正把个人和国家的兴旺、人民的幸福融为一体才能办到的。这道理虽然简单，却并非人人都能想通，更不用说变为行动了。前几年出访东欧和俄罗斯，看到一些老共产党员、二战的老英雄站在寒风刺骨的街头出卖他们的勋章，我的心就像被利剑刺中一样痛。“皮之不存，毛将焉附？”我们每个共产党员、每个革命干部，都应该自觉地把个人的幸福与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离开这一伟大的事业去追求个人的名利，听任私欲膨胀，轻则误身，重则误国，到头来只能像柳宗元笔下的贪婪小虫蝓蝓一样，落个自取灭亡的可耻下场。试看古往今来的贪官，聚敛无数财富，却终日惶恐不安，死后遗臭万年，如何谈得上精神的充实与快乐？

石伟文这位平凡的法官被广东省省委授予“人民的好法官”荣誉称号，被最高人民法院追授为“全国模范法官”称号，同时被广东省省委确定为全省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的先进典型，这不仅是石伟文的光荣，也是全省法院、全省法官的光荣。全省各级法院和全体法院工作人员都要认真深入、真心诚意地向石伟文同志学习，像他那样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落实在每一项平凡的工作中，胸怀崇高的理想，培养高尚的情操，抵制腐蚀和干扰，维护公平与正义，争当党和人民放心的好法官。党和人民需要成千上万石伟文这样平凡的好法官。这平凡中蕴藏着伟大，蕴藏着不朽，恰如我们脚下的土地、身边的空气，它们是构成客观世界极其平凡的元素，它们与世界同在而不朽！

铿锵玫瑰一年结案 300 件

李朝涛 邬耀广 杨晓梅

■前言：

作为一个见过些世面的记者，我们还是在一个基层法院刑庭女法官的惊人业绩前停住了目光。一年结案 300 多件，这将意味着约一天审结一宗案，而且审理的是刑事案件，面对的大都是穷凶极恶、百般狡辩的歹徒，作为一名女性法官，她是如何做到这一点的？昨天，广州市天河区法院的刑庭审判员丁卫红在获得全国模范法官称号后，从北京载誉归来。记者在采访中发现，在一连串让人惊讶和赞叹的数字后面，开放着一朵铿锵玫瑰。

一身侠骨

■顽强取证，是罪难逃

1989 年，丁卫红从中山大学法律系毕业分配到天河区法院。天河地处广州未来中心城区，新型案件颇多，很多“骨头案”都落在了丁卫红的肩上。

被告人吴宇新曾持有中医士资格证，到广州后伪造了中医师技术资格证，私自挂牌坐诊。1998 年 11 月，事主汪道洋前往看病，吴仅凭汪自称肚子疼且以前患过胃炎，就诊断为急性胃炎并开药，汪服药后死亡，法医鉴定为冠心病猝死。这是广州第一宗非法行医案。案子到了丁卫红手中。

此案困难重重：新刑法对非法行医罪只作了概括性的规定，吴宇新的行为无具体的法律或司法解释可依，而另一个相同情形的案件在另一基层法院被判无罪。

可丁卫红对审判有自己独到的见解：虽然吴宇新开的药与汪的死没有直接的关系，但吴是否存在过错应当有一个权威说法。

“我必须拿到证据！”丁卫红一次又一次地前往省卫生厅，陈述专家意见对此案审理的重要性。卫生厅领导最终被这位顽强的女法官打动了，召集专家教授作出论证，认为吴宇新应负间接责任。

吴宇新终于罪责难逃，被判处有期徒刑两年。值得一提的是，另一法院的同类案件因为检察院的抗诉，在二审时改判罪名成立。

■沉着较量，挫败巨骗

佛山地区的冯老太永远忘不了骗子被绳之于法的那一天。1998年1月，她的儿子因抢劫致人死亡面临法律严惩，她到处托人情走关系，希望能免儿子一死。一个自称李东旗的人向她吹嘘说认识政法系统的人，可以帮忙减刑，冯老太觉得抓到了一根救命稻草。随后，李便以疏通关系需要为由，先后五次骗了冯老太共16万元人民币，令冯老太债台高筑。几个月后，儿子仍被判死刑，而李东旗再也不见了踪影，冯老太方知是骗局一场。承受着老年丧子的悲痛和债台高筑的压力，冯老太决定控告李东旗。于是，她单身一人带上干粮、卷起铺盖悄悄来到广州，经过长达近半年的时间打探得知李东旗出没的地方，协助公安机关将李擒获。

这件诈骗案又交到丁卫红的手中，丁卫红知道，李东旗这类罪犯是非常狡猾的。庭审前，丁卫红连续几天仔细审查了所有卷宗材料，列出详细的庭审提纲。庭审时，被告人李东旗果然百般狡辩，一会儿说不知道此事，一会又说认识冯老太。但丁卫红以严密的逻辑、精确的用语、无懈可击的提问牢牢地控制庭审节奏，经过近6个小时的“较量”，李东旗低下了头，最后，他被一审判处有期徒刑11年。

满腔柔情

■法官寄语，感化迷途少年

2001年，天河区法院刑庭一共受理了67宗共103人的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主要由丁卫红一人包揽。未成年人犯罪逐渐的低龄化、本地化深深触动了丁卫红的心。

自从2001年7月以来，每个未成年犯接到的判决书后面，都附有一份独特的《法官寄语》，内容包括如何认识违法犯罪的危害性，家长、学校应尽何种责任，法院判决依据的详细法律条文、缓刑考验期的注意事项等。

说起这份丁卫红独创的《法官寄语》，她表示是因为一件案子触动了她。那是两个14岁的孩子，父母离异，一天晚上回家没有钥匙，就上卡拉OK厅游荡，并与一些大孩子一起抢劫出租车司机，每人分了五元钱。为了这五元钱，两孩子坐在了被告席上。要如何让他们明白“错在哪里了，以后该怎么做，”“说了他们会忘，要写给他们。”第一份折射着一名女法官人文关怀的《法官寄语》诞生了。

母亲的心

■ “欠儿子欠得最多”

在丁卫红的办公桌上，记者看到压着一张用铅笔写的《妈妈的工作计划》：“1. 每天至少喝六大杯水；2. 每天加班最迟到六点；3. 每天在家打电脑最多1小时30分；4. 每天最多办3件案；5. 一年最多办365件案。”稚嫩的笔迹，是丁卫红11岁的儿子小健一颗童真的心。

14年来兢兢业业工作，丁卫红的荣誉也接踵而来。她曾两次被天河区政府嘉奖，先后被评为广州市法院系统先进工作者、办案能手、办案标兵、天河区先进工作者、天河区“三八”红旗手、天河区“人民满意政法干警”、广州市人民满意政法干警标兵、广东省人民满意的好法官、荣立法院系统二等功，天河区、广州市及广东省劳动模范、广东省先进工作者、第八届广州杰出（十佳）青年、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2003年被评为全国模范法官，并被推荐参与“中国法官十杰”评选活动。

发表于《信息时报》2003年12月19日

做个“快乐法官”

徐智慧 王家明

12月17日，在人民大会堂，中央政法委书记罗干为来自东莞的法官苏卫东颁发了“全国模范法官”奖章。苏卫东是东莞东城区人民法院的庭长，他和其余64名模范法官是从全国20多万名法官中脱颖而出获得这一荣誉称号的，广东省只有两人获此殊荣。

12月19日下午，记者在东城区人民法院采访了这位“模范法官”。

■ 审结案件东莞最多

记者（以下简称“记”）：被评为“全国模范法官”，你觉得意外吗？

苏卫东（以下简称“苏”）：没有太大意外，因为去北京的前两三天已经接到内部消息了。

记：是秘密消息吗？

苏：算是吧。但还是非常惊喜，因为这是全国法院系统第一次评选“模范法官”，4年才评选一次。

记：奥运会和世界杯也是4年一届，可见这是一个重量级的奖。

苏：17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中央政法委书记罗干亲自为我们颁奖。在白云机场下飞机时，省高院领导和东莞两级法院的院长都亲自来迎接，我代表东莞全体法官得到这个荣誉，感到莫大光荣。

记：你是东莞第一位获得此项荣誉的法官，据我所知，你拿到的“第一”不止这一次。

苏：说到荣誉，我们东城区法庭本身就有很多“第一”，东城区法庭每年受理案件近2000宗，是东莞之最。2000年我被最高人民法院授予“人民满意好法官”称号，也是东莞第一个得这个奖的法官。

记：据说你去年审结了803宗案件，是东莞法官中结案数量最多的。

苏：其实东莞很多法官每年审结的案件都有几百宗，在外地人看来有点匪夷所思，但在东莞这是一个普遍现象。东莞市法院每年接案2.7万宗，是全省第一，

案多人少，平均下来每个法官审结案件的数量是全国最高的，所以东莞法官得奖是迟早的事，即使不是我，肯定也有其他人得这个奖。

■做“快乐法官”不觉累

记：荣誉很大，压力也很大吧？

苏：盛名之下肯定会更累。我回来后，市法院的叶柳东院长就给我敲了警钟，说我今后要戒骄戒躁，继续努力，作为一庭之长，不能只顾第一线的审判工作，在领导、管理上都要上一个台阶，这番话让我受益匪浅。

记：你一年审结案件 800 多宗，平均一天审结两宗到三宗案件，实在有些不可思议。

苏：如果是以前这不太可能，但近两年，东莞中院的陈国辉院长在两级法院中进行了审判方式的改革，大量的审前审后工作，如证据展示、文书写作等都交给辅助人员来做，法官只管断案，审判效率提高了很多。

当然，这也和法官们的辛勤工作分不开。东城区法庭只有 3 名法官，我们经常自觉加班到晚上 11 点多，去年接到的 2000 宗案件没有 1 宗超期审结。

记：审判质量有保证吗？

苏：去年 97% 的当事人都息诉服判，东莞中院民庭的同志常说，你们东城区法庭的上诉率和上诉改判率很少，业务水平蛮高的！

记：要判这么多案件，会不会觉得很累？

苏：米卢提倡“快乐足球”，我则提出做个“快乐法官”。只有把兴趣和工作结合起来，热爱这份职业，审案时才会感到快乐。判决后当事人服你，有满足感，自然就不觉得累了。

■面对误解以理服人

记：东城区法庭接的大多是民事案件，这类案件比较复杂，你在审判时是否感到阻力？

苏：审判既要公平公正，又要让当事人服判，说来简单，做起来挺难的。比如今年 3 月份，我接到一宗因食物中毒引起的消费赔偿案件。原告在小食店吃了米粉后腹泻呕吐，被诊断为食物中毒，他出院后就起诉小食店，索赔 6000 元，但被告认为原告是在敲诈。当时双方矛盾很大，几乎没有调解余地。我就帮被告分析，原告食物中毒有医疗诊断书为证，再说他也不会以损害自己身体为代价进行敲诈，这有违生活常理。经过长时间开导，被告主动与原告和解，当场付款 3000 元，双方都比较满意。

在这种情况下，法官其实担当一个化解矛盾的角色，出于责任感，法官往往要费很多口舌。